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通号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2018 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經修訂通告

茲修訂通告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6月13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1945會議室舉行本公司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其中包括)下列決議案(不論是否經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2018年度董事會報告
2. 2018年度監事會報告
3. 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2018年度審計報告
5. 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6. 2019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報酬方案
7. 聘請2019年度外部審計機構方案

* 僅供識別。

特別決議案

8. 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一般性授權

9. 修訂公司章程

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29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19年5月27日的補充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周志亮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9年5月27日

附註：

- (A) 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至2019年6月1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H股的過戶登記。凡於2019年6月13日(星期四)名列於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所存置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在完成登記手續後，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持有人必須將所有本公司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2019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之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B) 擬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本公司H股股東應填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回條，並於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或之前，以專人送遞、傳真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C) 凡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透過填妥本公司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若任何股東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任代表，其受委任代表只能以投票的方式行使表決權。
- (D) 受委任代表必須由股東以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簽署的書面文據委任。倘股東為公司，則書面文據必須蓋上公司印鑒或經其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倘書面文據已由委任人的代表簽署，則該代表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人簽署。

- (E) 上述附註(D)所述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有關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如有)以及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19年6月1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
- (F) 倘若股東尚未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4月29日派發的股東周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之指示將原代表委任表格交回，且有意委任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其須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此情況下，股東毋須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
- (G) 倘若股東已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列印之指示將其交回，其應注意：
- a) 若股東未有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指定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根據股東先前作出指示或自行酌情(若未獲任何指示)就股東周年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包括本經修訂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載述的補充決議案)。
 - b) 若股東最遲已於股東周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c) 若股東於本經修訂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載截止時間後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無效，且將不會撤銷股東先前遞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指定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根據股東先前作出指示或自行酌情(若未獲任何指示)就股東周年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包括本經修訂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載述的補充決議案)。

- (H) 股東或其受委任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其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須出示該法人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授權文件副本，方可出席會議。
- (I) 預計股東周年大會最多需時半天。參加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住宿費用自理。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志亮先生、尹剛先生及楊永勝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嘉傑先生、陳津恩先生、陳嘉強先生及姚桂清先生。